

## 基隆市政府政風處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聯絡人：賴怡安

電話：(02)2420-1122 分機1504

電子郵件：autumn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政預壹字第11433027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2767847\_11433P000739\_1143302710\_114D2039260-01.pdf、2767847\_11433P000739\_1143302710\_114D2039261-01.pdf、2767847\_11433P000739\_1143302710\_114D2039262-01.pdf、2767847\_11433P000739\_1143302710\_114D2039264-01.pdf、2767847\_11433P000739\_1143302710\_114D2039265-01.pdf、2767847\_11433P000739\_1143302710\_114D2039263-01.jpeg)

主旨：檢送法務部辦理「炎夏『漫』活，創意說『畫』」114年全國學生犯罪預防漫畫與創意短片徵件活動辦法、報名表、海報等各乙份，請轉知並鼓勵員工子女之適齡青少年兒童，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廉政署114年6月10日廉防字第114003456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年度徵件期間自114年7月1日至10月1日，採線上報名。有關徵件活動相關訊息及報名資料下載，請至下列網站搜尋：活動官網（<https://www.mojgov2025.com.tw/>）、法務部「More法狀元」網站（<https://tpmr.moj.gov.tw>）「年度活動」或facebook搜尋：「More法狀元-兒童及青少年犯罪預防宣導網」。
- 三、為擴大活動參與度，特針對漫畫類國小1-3年級組採雙規格收件，即以八開（39×27公分）圖畫紙或四開（39×54公分）圖畫紙實體創作或電腦繪圖均可。
- 四、投稿參與活動之學生及其指導老師，除可參與抽獎活動



外，法務部並將發給相關證明、感謝狀或獎狀乙紙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

處長 李國正

電 2025/06/17 文  
交 10:00:14 章

裝

訂

線



政風 114/06/17



1140105392